

#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质押部分提前还款及质押 股份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李永平先生将其于2020年9月7日与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安证券”）办理的6,825,000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办理了部分提前还款及延期购回手续，本次部分提前还款金额为人民币3,000,000元，延期购回日为2023年3月7日，不涉及股份解除质押。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永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639,33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0%。李永平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6,825,000股（含本次），占其持全部持股总数的70.80%，占公司总股本的2.33%。公司控股股东李平先生及一致行动人李永平先生、李永中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44,744,41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49%，累计质押公司股份88,733,784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61.30%，占公司总股本的30.34%。

2020年9月7日，李永平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6,825,000股与华安证券进行股票质押，并办理了相关手续（详见公告：2020-077）（因股份质押期间，公司发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李永平先生所持股份数及股份质押数相应调整。）。

2021年9月7日，李永平先生将上述6,825,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办理部分提前还款及质押股份延期购回，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4）。

公司于近日接到股东李永平先生通知，将其于华安证券办理的6,825,000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办理了部分提前还款及延期购回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 一、本次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原质押到期日	延期购回后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李永平	否	6,825,000	否	否	2020年9月7日	2022年9月7日	2023年3月7日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0.80%	2.33%	个人投资
合计	-		-	-	-	-	-	-	70.80%	2.33%	-

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况。

##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延期购回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延期购回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李平	127,025,048	43.43%	81,908,784	81,908,784	62.93%	28.01%	-	81,908,784	-	-
李永平	9,639,338	3.30%	6,825,000	6,825,000	70.80%	2.33%	-	6,825,000	-	-
李永中	8,080,029	2.76%	-	-	-	-	-	-	-	-
合计	144,744,415	49.49%	88,733,784	88,733,784	61.30%	30.34%	-	88,733,784	-	-

1.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一年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88,733,784 股(含本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61.30%，占公司总股本的 30.34%。上述股权质押融资余额为 18,700 万元，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如后续出现平仓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偿还等。

2. 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亦不存在需要履行的业绩补偿义务情况。

3. 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本次部分股票质押延期购回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对控股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履行业绩补偿义务，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 三、其他情况

本次部分提前还款未触及股价下跌至风险线，且不会出现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

李永平先生个人资信情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可控。若质押股票股价下跌至风险线，李永平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追加股票质押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7日